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21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定于2025年4月25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际参加及审议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顺奎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认为：2024年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监事会，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通过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和对下属企业的检查，对公司经营、财务运作以及董事会和经营班子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工作报告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并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议同意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报告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4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公司2025年度日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较大，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需要，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建议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且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预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16）。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报酬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对公司财务支出、资金运用、经营成果的真实性、合法性、合理性进行了检查；对公司董事、经理班子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的行为、公司的经营活动和商业行为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公司监事能够勤勉尽职，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建议公司监事根据所任职务领取报酬。

表决结果：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报酬，基于审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与会监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事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全文》相关内容。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立并完善了一系列业务和内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和信审字（2025）第 000609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该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5-019）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和信专字（2025）第 000218 号鉴证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烟台山海食品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烟台山海食品有限公司目前流动资金仍然趋紧，且前期担保将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到期。为提高决策效率，使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健康有序进行，同意公司董事会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起为该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提供不超过 8,000 万元额度的担保，担保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为烟台山海食品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5）。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

特此公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